

证券代码：600888

证券简称：新疆众和

编号：临 2016-011 号

债券代码：122110

债券简称：11 众和债

##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1]944 号）核准，公司进行了 201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2011 年 7 月 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公告了《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向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等 8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8,983,541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0.05 元，募集资金人民币总额为 1,182,619,997.05 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 31,271,623.48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151,348,373.57 元。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152,364,091.95 元，本年度使用 13,585,605.79 元，累计使用 1,165,949,697.74 元，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其中，利息 14,648,041.41 元，银行手续费 46,543.42 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2013 年 2 月，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关于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的要求，以及中国证监会新疆监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规

范运作内部问责机制建设的通知》（新证监局【2012】150号）关于严格落实责任追究机制、进一步细化和明确责任追究制度条款的要求，为加强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使用效益，以及界定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中各主体责任、建立责任追究机制，公司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并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公司已经建立了完备的募集资金使用审批和监督程序，对募集资金使用过程进行控制和监督。公司审计部门每半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一次专项审计。通过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保障了募集资金的安全和使用的规范性，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率。

## 2、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2011年6月2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2011年7月13日，公司、保荐机构分别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营业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营业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喀什东路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存放的募集资金净额为1,151,348,373.57元。

截至2015年9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内的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鉴于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经与保荐机构、存管银行商议，公司办理完成了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营业部（账户号为107619966847）、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营业部（账户号为6500161010005251228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喀什东路支行（账户号为30-008401040004824）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处理（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等 201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信息披露文件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公司 201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电子材料循环经济产业化项目（一期）。电子材料循环经济产业化项目（一期）计划总投资 12.53 亿元，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11.51 亿元，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年产 1,200 万平方米高压电极箔生产线、年产 2 万吨环保型电子铝箔生产设备、年产 2 万吨高纯铝生产线以及部分公用设施等，达产后将为公司每年新增 1,200 万平方米高压电极箔、2 万吨环保型电子铝箔、2 万吨高纯铝生产能力，项目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原计划于 2012 年 6 月建成投产。

受国内外经济形势及电子新材料产品市场需求下降的影响，为降低投资风险，2012 年以来，公司在募集资金项目部分产能逐步释放的基础上，放缓了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并根据宏观经济和电子新材料市场恢复情况，适时调整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2015 年，公司继续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工作，年产 1 万吨高纯铝生产线建设完成，于 2015 年 12 月开始试运行；截至 2015 年年末，年产 2 万吨高纯铝生产线中的 1 万吨高纯铝生产线、年产 1200 万平方米化成箔生产线以及年产 2 万吨环保型电子铝箔项目主要生产设施已投入生产（具体见附表）。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事项。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投资相关产品事项。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事项。

####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事项。

####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节余募集资金使用事项。

####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变更募投项目。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应披露的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认为：《公司 2015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新疆众和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 七、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审阅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随后公司完成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作为公司 201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限已满，于 2015 年 11 月 2 日出具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总结报告书》，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

审阅的结论性意见如下：

新疆众和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八、上网披露的附件**

（一）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二日

附表:

2015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51,348,373.5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585,605.7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65,949,697.7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电子材料循环经济产业化项目 (一期)	无	1,151,348,373.57	1,151,348,373.57	1,151,348,373.57	13,585,605.79	1,165,949,697.74	14,601,324.17	101.27	年产 2 万吨高纯铝生产线分期建设, 其中年产 1 万吨高纯铝生产线于 2012 年 6 月投产, 剩余年产 1 万吨高纯铝生产线于 2015 年 12 月建设完成并开始试运行; 年产 1200 万平方米化成箔生产线分期建设, 第一期 400 万平方米生产线 2012 年 6 月投产, 第二期 400 万平方米生产线 2013 年 8 月投产, 第三期 400 万平方米生产线 2014 年 1 月投产; 年产 2 万吨环保型电子铝箔项目主要生产设施 2013 年 10 月	已投产部分生产线 2015 年实现效益 3,733.99 万元	否	否

									陆续投产			
合计	—	1,151,348,373.57	1,151,348,373.57	1,151,348,373.57	13,585,605.79	1,165,949,697.74	14,601,324.17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受国内外经济形势及电子新材料产品市场变化的影响,为降低投资风险,公司放缓了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进度; 因产品价格下降及需求不足,募集资金项目已投产部分未实现预计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 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